

22

佛教被誤解是多神教

不熟悉佛教的人一看到佛教寺院裡的塑像，可能會立刻設定佛教是多神教的觀點。我們有責任證明佛教不是多神教。

我們首先考察在佛教寺院裡通常見到的設施。我們走進一座正規的佛教寺院，首先經過的一定是天王殿。天王就是為人所熟知的護法神。在天王殿的中央，面對著大門供奉著的是彌勒菩薩。他滿面笑容，這笑容意味者要學佛，一個人應當對所有人都歡歡喜喜，笑臉迎人。還有，他的肚皮很大。肚皮大在中國文化中代表心量大、有平等心、不計較、能容忍，擁有這些德性，一個人才能成為真正的佛弟子。

旁邊的護法，分作東、南、西、北四大天王。

東方持國天王，代表負責任（持是保持，國是國家）。主持一個家庭的事務，稱作持家；主持一個公

司的事務，是總經理、董事長；主持一個國家的事務，是帝王、是總統。要如何去做？一定要負責盡職，並盡力保護那個地區人們的利益。有趣的是，東方持國天王手上拿著琵琶，教我們記住做事情要知道“中道”，像彈琴一樣，琴弦鬆了，彈不得，琴弦過緊就會斷。佛法教我們做事不能過份也不能不及，要講中道，要做得恰到好處，事情才能圓滿。

南方增長天王，教導我們單單把我們職責之內的事情做得很好還不夠，還要天天求進步，不進則退。增長天王手上拿的是劍，代表慧劍（智慧之劍），是慧劍斷煩惱的意思。

西方廣目天王，教我們睜開眼睛多看看我們周圍的世界。他身上纏著一條龍（有時是一條蛇）。龍是以隨機應變而著稱的動物，代表我們所看到的一切都在不斷變化之中，我們要知道如何應對這些變化。

最後，北方多聞天王教導我們要多聽。我們注意到他拿著一把傘，這是教我們，純淨的心要注意防止外界的染污。

我們將繼續解釋在寺院的主要殿堂(大雄寶殿)中的塑像。中間的塑像是由一佛二菩薩組成。注意這個組合總是一佛二菩薩，“一”代表主，“二”代表從。佛代表宇宙與人的真如本性，也稱為“佛性”。“佛”這個字是由梵文翻譯而來，意思是大徹大悟的人。菩薩代表的是已經獲得覺悟的人，但是還沒有達到佛的境界，因為他還有渴望幫助眾生的牽掛。菩薩的心是繼續努力幫助他人破迷開悟。因此，佛與菩薩都代表了不同的修學層次。

有四尊菩薩教導了我們整個的佛法。他們是：

1. 九華山的地藏菩薩，教導我們孝；
2. 普陀山的觀音菩薩，教導我們慈悲；
3. 五臺山的文殊菩薩，教導我們智慧；
4. 峨眉山的普賢菩薩，教導我們行；即把自己所學的孝敬、慈悲和智慧落實在實際生活中。

因此，當我們向這些塑像禮拜鞠躬的時候，我們禮敬的是這些塑像所代表的德性。我們把這些雕塑形象化以顯示它們代表的善。這並非表示多神論之意。整個佛法就由孝敬、慈悲、智慧和實踐這四種德性所涵蓋。

在某些廟宇，人們或許看到一些根本與佛教無關之崇拜對象，例如“天后娘娘、太上老君、關帝、玉皇大帝”等等；此等人物(或對象)往往是道教崇尚的人物或仙家，與佛教拉不上關係。西方學者因看到這些對像的崇拜而誤會佛教是多神論，因由確實可以理解。

在漫長的歷史上，中國文化都認為一個人的靈魂(包括其祖先的靈魂)，所謂在天之靈，在人死後繼續存在。正如上文已經提及，中國文化特別強調孝的重要性。我們習慣於在自己的家裡建立一個祭龕(或者只是過世父母的加框照片)，作為我們對祖先敬奉的標誌，亦有可能還定期燃香。我們不應把這種習慣視為多神教。

到寺院的人們確實也祈求佛菩薩的庇佑。這無須否認。正如上面的解釋，佛菩薩的名號描述了某種特定品質。我們需要時刻記住佛和菩薩所形成的盡善盡美品質。因此，我們被教導“諸佛一如”。作為同一類別，他們都屬於一真法界。從來沒有一個誰高於誰的問題。在一真法界裡從來沒有意見上的分歧。

一真法界

佛教中“一真法界”的概念，與自性和圓滿相關。

1. “自性”是萬物，包括人所本有的。
2. “自性”具有無量的德能，無量的相好，無量的智慧。
3. 我們不能“見性”是因為自己的過失。就如釋迦牟尼佛所講的，這些過失包括妄想、分別和執著，它們障蔽了我們的“自性”。
4. 下面是著名的六祖惠能大師在《壇經》中關於“自性”的論述，對理解“自性”非常有幫助：
何期自性，本自清淨；
何期自性，本不生滅；
何期自性，本自具足；
何期自性，本無動搖；
何期自性，能生萬法。
5. 對“自性”有了真正理解，人們就能看到，“自性”能生萬法（而不是直接創造了萬物）。

萬法中也包括了演變第 1 章所提到的圓滿系統。宇宙萬物都是“自性”的反映。

6. 如果圓滿的“自性”產生了萬物，那麼它所產生的東西和“自性”本身都應當是圓滿的。因此，圓滿必須看成是“一”而不是“二”。推理是這樣的：假設某一個漂亮的人製作了一副漂亮的圖畫，那麼在兩種情況下的“漂亮”的尺度一定是不一樣的。它們不能被看成為“一”。兩個東西可能出於不同的原因而美好或漂亮。但是如果某一東西是圓滿的，那就僅僅有一種圓滿，儘管圓滿可以通過不同的形式而呈現。一真法界描述的就是一種以不同形式呈現的圓滿狀態。有的時候被稱為“大圓滿”。“自性”的圓滿與佛性的圓滿是同樣的，是一不是二。
7. 一個獲得覺悟的人成為佛。我們禮敬佛的善。我們可以禮拜“甲”佛或“乙”佛。我們是拜“甲”佛還是拜“乙”佛，或者出於某種原因拜觀音菩薩都沒有區別。因為一真法界中的圓滿是同一的。¹

¹ 陳義孝居士編撰之《佛學常見詞彙》(第 6 頁)對“一真法界”有如下解釋：“唯一真實的法界，也就是佛的法界。諸佛平等的法身，從本以來，不生不滅，非有非空，離名離相，無內無外，唯一真實，不可思議，謂之“一真法界”。”又說“一真是指絕對的真理而言，華嚴宗所謂一真法界，天台宗所謂諸法實相，都是不離自性，站在真如的立場談性，則一切法的不虛妄性和不變異性即是真如，故說一真一切真。”

正如我們前面所提及的，那些成功地從妄想、分別、執著中徹底解放出來的人就獲得了等同於佛的身份，也就是說，他（她）將回復“自性”而成為真正的佛。

成為菩薩的過程也與此相似，只是佛是指自覺覺他都達到了圓滿，而菩薩是指不僅僅為了自己而是為了所有的眾生而誓願達到最高的覺悟。

我們不難看到很多人為了世間財而向佛尋求幫助，因此有必要解釋一下“財神”的來由。讓我們從解釋財神（范蠡）是如何出現的。范蠡是一個生活在戰國時代的人。據說范蠡具有賺錢的本領。他為自己聚集了大量的財富。過了不久，他把所有的錢財布施給需要幫助的人而變得身無分文，他又重新開始創業，結果再一次聚集了大量的財富。跟上次一樣，他又把所有的財富都布施掉。在他的一生中，他成功地做到了“三聚財，三散財”。在他去世後，人們就尊稱他為財神（或者是通過塑像紀念他的不朽聲名），並在需要賺錢的時候向他求助。世間還有許多不同名號的財神。每一個佛號事實上代表了我們敬仰的佛的各種覺行圓滿。

讓我們總結一下應當如何看待人們禮拜佛和菩薩：

1. 我們在寺院或佛弟子家裡禮拜的塑像代表了佛和菩薩的象徵。我們是禮敬他的德行及捨身為救度眾生的精神。
2. 佛和菩薩都不是被作為基督教的神來看待的，佛和菩薩都是圓滿的象徵。
3. 一真法界的概念解釋了覺悟的佛的圓滿境界。圓滿是一，因而不屬於崇拜多神教的情形。
4. 佛教不反對佛弟子向佛菩薩祈求。佛教教導弟子，他們的正願祈求必能得到回應，所謂眾生有感，菩薩有應。我們偶有聽到有佛教信徒說某某廟宇的佛，例如泰國的四面佛如何靈驗。這種信念，是否意味佛的法力有高低之別？事實並非如此。按佛學理論，求神庇佑，心誠則靈，相信佛教如是，其他宗教亦如是。

從佛教經典，我們了解自始以來，佛教已談到一真法界的概念。這概念在佛教的經典中，尤以《華嚴經》為甚，有詳盡論述。那些懂中文的讀者，可以通過中文編寫的佛經，閱讀佛的啟示和佛教的教誨。但只懂英文的西方學生，只可通過翻譯的英文材料學習，閱讀時可說是間接了一點。

有些西方學者以崇拜偶像來描述佛教。佛教確是有佛像的雕塑，單是如來佛祖亦有三十二相來啟示。但是只要對佛學稍有認識，我們不難看到佛陀在《金剛經》第 26 分指出“不應以三十二相觀如來”，並說“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這啟示對佛像與佛學理論說得清楚明確。

既然不能以形象與聲音接觸如來，佛廟中為何還置放佛像供人參拜呢？對於這個問題，我們可引用《六祖壇經》所指出“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作解答。因為若凡夫覺得只有這方式，方可達到對佛陀表示禮敬，從而向善，沿用這方式導人向善，當然有其價值。

當我們在寺院裡看到的一些祭品時，應當理解它們背後的含義，那將對我們的修行頗有啟發性。例如當我們看到佛前供一杯水，水是代表純淨。它提醒我們的心必須保持像水那樣乾淨，一塵不染。佛教徒認為，杯中水不會有波濤，我們的心應當如杯中的水一樣平靜，不起波瀾。我們向佛供花和水果。花代表了事物的因，水果代表了果。佛教導我們，要記住必然的因果報應關係。佛前供燈代表了智慧和光明。燃燒的蠟燭代表我們“燃燒自己，照亮他人”的行為。

通過上面的解釋，筆者希望讀者能夠理解，為什麼我們說佛教不是多神教。我們知道萬物一體，我們對祖先禮拜以表示我們的孝敬。當一個人（無論他是否是我們的祖先）樹立了好的榜樣，他的精神也值得我們尊敬。如果那個人達到了佛菩薩的境界，我們就這樣禮敬他，並當我們覺得需要幫助的時候祈求他們的指引。

我們可以把我們和佛菩薩的關係形象比作同學之間的關係。在學校中，那些成功地完成了學業的學生，就會被提升到相對高一層次的年級。他將這樣走到畢業。最高的層次是佛，就像一個學生畢業被授予了博士學位。菩薩的身份相當於碩士。我們學校裡高年級的同学以及畢業了的學生處於一個可幫助我們的地位，他們不是處於那種譴責我們或把我們送往地獄的地位。如果我們必須去地獄，那也是我們自己行為的結果，即自作自受。同樣，如果我們做了足夠的善業，我們就能夠在西方極樂世界獲得一席位。在我們臨終的時候，佛和菩薩都沒有權力決定我們的歸宿。我們希望這個解釋能夠驅散佛教是多神教的神秘色彩。

佛教如何幫助我們理解宇宙人生的真相？

既然我們已經學習了佛教的核心思想 (在第 2 章已有詳細解釋)，並且理解了“自性”能生萬法的概念 (第 22 章有所解釋)，也理解了緣起法 (見第 10 章)，我們就可以把這些理論歸納起來，對宇宙及其中的萬事萬物給予一個解釋。

首先，“自性”是圓滿的。因此演變了一個圓滿系統，讓事物在其中進化。根據緣起法，產生了萬物，萬物的產生都是出於某種結果。

如果宇宙先有黑洞相若的大收縮，然後再有大爆炸的現象，那麼這兩種現象也必然有其因緣。由此可推論，緣起法必然已經起了作用。當大爆炸產生了宇宙中的各種行星的時候，緣起法再一次起了作用。從那時起，緣起法就繼續不斷地起作用。當不同種類的生物在地球上生長和消失，我們相信因果輪迴的現象已經產生效應。在地球上還沒有人類存在之前，相信生物已經有輪迴，輪迴的原則至今仍然適用，並且在將來也將繼續適用。即使在某一天地球上的人類都不復存在，輪迴的理論可能還是仍然繼續適用於其他眾生。

通過分析佛教看待萬事萬物的視角，就能夠解釋我們為甚麼在這裡，以及宇宙為甚麼形成它今天的狀態了。